

特約廠商服務契約書

立契約人

甲方：赤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有限責任高雄榮民總醫院員工消費合作社

一、乙方為增進員工、住戶福利，特約請甲方為特約商店，經雙方同意，訂定本約。

二、本合約有效期間自民國__109__年__2__月__11__日起，至民國__109__年__12__月__31__日止。

三、本合約字簽署日起生效。任何一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經協商後重新簽

訂新約，新約簽訂後，本約自然失效。

四、合約生效日起，任何一方欲終止本約時，須以書面通知對方，並由對方確認

收到後，使生終止效力。

五、乙方員工前往甲方消費時，甲方願意提供之優惠內容如下：

現金價九五折(須於完成結帳前主動出示識別證或告知公司名稱及統編，否則視同放棄優惠)。

七、本月特約商店契約書一式二份，由甲方及乙方各執一份，以茲證明。

甲方：赤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負責人：林家慧
承辦人：李依芸
地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工業五路6之1號
電話：04-23553877 #72
傳真：04-23553800
統編：28544953

乙方：有限責任高雄榮民總醫院員工消費合作社
負責人：鄭紹序
承辦人：黃佩儀
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
電話：07-3422121#1419
傳真：07-3416841
統編：06940326
email = 21377826@vghks.gov.tw



S T E A K A K A O N I